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803/07-08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 : CB2/PL/FE

###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紀要

日 期 : 2008年6月16日(星期一)  
時 間 : 下午5時30分  
地 點 : 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 張宇人議員, SBS, JP (主席)  
李華明議員, JP (副主席)  
黃容根議員, SBS, JP  
鄭家富議員  
譚耀宗議員, GBS, JP  
方剛議員, JP  
王國興議員, MH  
李國麟議員, JP  
郭家麒議員

**出席議員** : 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  
陳婉嫻議員, SBS, JP  
張學明議員, SBS, JP

**缺席委員** : 梁家傑議員, SC

**出席公職人員** : 食物及衛生局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周一嶽醫生

食物及衛生局副秘書長(食物)  
聶世蘭女士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食物)3  
馮浩然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卓永興先生

食物安全專員  
陳漢儀醫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副署長(環境衛生)  
劉焱女士

漁農自然護理署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張少卿女士

漁農自然護理署助理署長(檢驗及檢疫)  
薛漢宗獸醫

衛生署

衛生防護中心總監  
曾浩輝醫生

香港海關

海關助理關長(情報及調查)(署任)  
譚耀強先生

**應邀出席  
的團體** : 港九雞鴨行職業公會

會長  
黃詠楠先生

核數副主任  
胡波賢先生

九龍家禽營運同業商會

會長  
王德良先生

總務  
陳德承先生

新界養雞同業會有限公司

理事長  
黃宜全先生

副理事長  
李良驥先生

香港活家禽批發商商會

會長  
徐名團先生

港九新界家禽批發零售商會

主席  
黃偉泉先生

優質肉雞發展促進會

秘書長  
馮彩玉女士

世界家禽學會(香港分會)

會長  
黃振球先生

雞鴨業職工會

理事  
黃泰先生

理事  
陳林輝先生

港九新界販商社團聯合會

主席  
曾錦明先生

九龍雞鴨欄同業商會

會長  
吳志堅先生

康和健康農產品有限公司

董事  
郭銘祥先生

董事  
鍾耀華先生

香港大學生物科學學院

梁志清教授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2  
戴燕萍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2)1  
梁淑貞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2)2  
張慧敏女士

---

經辦人／部門

**I. 有關在零售街市發現雞隻含有H5N1病毒的事宜**  
[立法會CB(2)2279/07-08(01)及(02)號文件]  
[FCR(2001-02)10及FCR(2003-04)67號文件]

港九雞鵝行職業公會

黃詠楠先生表示，政府當局決定在批發及零售層面銷毀所有活家禽，令活家禽業經營者蒙受重大生意損失及工人的收入大幅減少。他進而表示，活家禽業反對政府當局實施每日清洗及禁止在零售點存留活雞過夜("日日清")的建議，因為此舉會令業界營運者無法經營。若政府當局堅持推行有關建議，公眾街市的活家禽檔位寧願向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退還活家禽零售牌照。他希望，政府當局會繼續與業界商討為業界營運者及工人提供的補償方案。

九龍家禽營運同業商會

2. 王德良先生指出，暫停從內地進口活雞及本地農場暫停把活雞送到零售點出售，已對活家禽運輸商及工人的生計造成重大影響。他希望政府當局會向他們發

## 經辦人／部門

放特惠補助金，協助紓緩他們的困境。陳德承先生要求政府當局亦應考慮寬免批發市場的停車位收費。

**新界養雞同業會有限公司  
[立法會CB(2)2295/07-08(02)及CB(2)2336/07-08(01)號文件]**

3. 黃宜全先生陳述養雞同業會的意見，詳情載於該會的意見書內。他指出，由於並無發現本地農場的雞隻出現異常情況，政府當局應立即訂出恢復本地農場向零售點供應活雞的安排。他表示，政府當局禁止把本地活雞送到街市出售的決定，已令本地養雞場蒙受15,289,000多元的重大經濟損失。黃先生進而表示，政府當局應檢討容許同一零售點同時出售活雞和冷凍雞的政策，因為此舉會增加交叉污染的風險。

**香港活家禽批發商商會**

4. 徐名團先生認為，政府當局應就發現H5N1禽流感病毒的事件承擔主要責任，而不是把責任推卸給活家禽業。他要求政府當局找出病毒來源。

**港九新界家禽批發零售商會  
[立法會CB(2)2336/07-08(02)號文件]**

5. 黃偉泉先生陳述商會的意見，詳情載於該會的意見書內。鑑於通貨膨脹及自2001年以來租金和工資有所增加，港九新界家禽批發零售商會要求，政府當局向活家禽批發及零售販商就屠宰活雞而作出的補償，應由每隻雞30元增至每隻雞60元。政府當局亦應提高特惠補助金額，街市的活家禽檔位由3萬元提高至4萬元，新鮮糧食店及領匯管理有限公司(下稱"領匯")轄下的街市由6萬元提高至8萬元。該會又要求政府當局應就檢走的鮮宰家禽和冷凍／冷藏家禽產品向活家禽零售商作出補償，以及容許零售點恢復售賣冷凍雞。關於政府當局建議在街市實施"日日清"的措施，黃先生表示，該會反對有關建議，鑑於不久將來會推行中央屠宰，會員別無他選，唯有向政府當局退還牌照以換取補償。

**優質肉雞發展促進會**

6. 馮彩玉女士指出，為符合政府當局的規定，本地養雞場及零售商已推行多項生物安全及預防措施，防範H5N1禽流感病毒。她批評政府當局未有找出病毒來源及制訂長遠農業政策以協助本地農戶。

## 經辦人／部門

世界家禽學會(香港分會)  
[立法會CB(2)2295/07-08(03)號文件]

7. 黃振球先生陳述家禽學會的意見，詳情載於該會的意見書內。他認為，在街市抽取的糞便樣本發現病毒，可能是實驗室污染所致，他促請政府當局仔細研究這個可能性。至於政府當局在香港推行中央屠宰活家禽的建議，他要求政府當局舉辦公開論壇，讓學者、專家、持分者及公眾參與其中，表達意見。

雞鵝業職工會  
[立法會CB(2)2295/07-08(01)號文件]

8. 黃泰先生陳述職工會的意見，詳情載於該會的意見書內。該會認為，政府當局應盡快恢復從內地進口活雞，以及向受影響工人發放特惠補助金，協助他們渡過財政困境。他表示，政府當局應加強打擊走私活雞來港的活動，以及更改政策容許為本地農場的哨兵雞注射疫苗。

港九新界販商社團聯合會

9. 曾錦明先生表示，港九新界販商社團聯合會代表食環署轄下公眾街市的活家禽檔位販商。該會認為，任何政策轉變如可能影響業界的經營環境，政府當局應全面諮詢活家禽業。假如政策上的變動對活家禽業務造成負面影響，當局應向業界作出補償。他認為，若活家禽檔位停止在公眾街市經營，公眾街市將很難與超級市場連鎖店競爭。

九龍雞鵝欄同業商會

10. 吳志堅先生指出，過去數年，由於香港發現活雞帶有禽流感病毒，以致長沙灣批發市場的批發商在經營業務時面對重重困難。有鑑於此，並鑑於至今並無在本地農場發現H5N1禽流感病毒，政府當局應補償業界因政府當局下令銷毀在批發及零售市場的所有活雞而招致的經濟損失。

康和健康農產品有限公司  
[立法會CB(2)2295/07-08(04)號文件]

11. 郭銘祥先生陳述康和公司的意見，詳情載於該公司的意見書內。他認為，政府當局暫停本地農場向街市供應活雞的決定，已令本地雞農陷入重大財政困境。他認為，當21天暫停活雞進口及出售的期限屆滿時，政

## 經辦人／部門

府當局應首先容許把本地活雞送到街市出售，以免活雞的供應過量及農場內的雞隻過於擠迫。郭先生認為，為重建市民對活雞的信心，內地進口的活雞與本地農場供應的活雞應分開在不同零售點出售。他反對推行中央屠宰的建議，並認為公眾街市的活家禽檔位採用"雞精品店"的新設計，已證實能有效保障公眾健康。

香港大學生物科學學院梁志清教授  
[立法會CB(2)2295/07-08(05)號文件]

12. 梁志清教授陳述他對此事件的個人意見，詳情載於其意見書內。他認為，當局應檢查保安道街市的活雞有否感染高致病性禽流感H5N1。在找出有關數據前銷毀街市的所有活雞，只會讓病毒有匿藏的機會。他表示，他一直認為，銷毀全港所有雞隻無法阻止本港出現高致病性禽流感H5N1。沒有受感染的雞隻對市民大眾不會構成威脅，消費者可安全食用。

## 政府當局的回應

13.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對團體的意見作出以下回應——

- (a) 過去數年，政府當局及農戶為防止禽流感在香港傳播而作出的努力已證明非常成功，同時亦獲世界衛生組織高度讚揚。在公眾街市發現禽流感病毒，顯示現行監察系統發揮效用。不過，鑑於當局在4個公眾街市收集的環境樣本中發現H5N1禽流感病毒，這清楚顯示病毒源自雞隻，同時H5N1病毒在街市傳播。政府當局基於科學證據而作出銷毀雞隻的決定；
- (b) 關於追查感染來源，香港大學已對2008年6月3日及7日從4個公眾街市抽取的環境樣本所發現的病毒，完成基因排序測試。結果顯示，病毒之間的基因排序十分相近；
- (c) 在銷毀街市所有活雞前，政府當局事實上已檢走一些雞隻進行化驗。所有測試已完成，並無發現異常情況。當局從批發市場、零售點及本地農場收集環境樣本進行快速測試，結果對H5N1病毒呈陰性反應。不過，現時仍未得出雞隻胚胎種植測試的所有結果，預計數天內會有結果；

- (d) 內地檢驗檢疫當局已證實，供應香港的註冊養雞場並無出現異常情況；
- (e) 政府當局曾與受影響的活家禽業界舉行數次會議，並要求受影響的業界營運者向政府當局提供有關的詳細資料，以便訂出特惠補助金／補償建議；
- (f) 在公眾街市抽取的環境樣本中發現H5N1病毒，顯示零售層面採取的防控措施有不足之處。在零售點實施"日日清"的加強防範措施，會減低病毒傳播的風險及保障公眾健康。政府當局會繼續與活家禽業討論擬議的"日日清"措施；及
- (g) 政府當局的政策目標一向是把人與活家禽分隔，這是杜絕本港爆發禽流感風險的最有效方法。

向受影響活家禽業界作出的補償

14. 主席詢問，政府當局有否訂定任何時間表，與事務委員會討論向受影響活家禽業界提出的補償／特惠補助金建議，然後才把建議提交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審批。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察悉，2008年7月4日是財委會編定在本會期舉行的最後一次會議，當局會盡力在較短時間內訂出有關建議。

15. 關於政府當局銷毀活雞而向販商作出的補償，郭家麒議員認為，鑑於過去數年通貨膨脹，政府當局應檢討及提高每隻雞30元的數額。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會參考過往向受影響活家禽業界提出的補償／特惠補助金方案，作為進行檢討的基礎。

16. 黃容根議員表示，作為代表漁農界別的議員，他對政府當局預防禽流感的政策損害活家禽業深感難過。他指出，業界已按政府當局的要求及倡議實施加強生物安全措施，自有關措施實施以來，並無在本地養雞場發現H5N1禽流感病毒。黃議員進而表示，H5N1禽流感病毒常見於野鳥，在零售點推行擬議加強的"日日清"措施無法控制禽流感。他認為，除了向業界提供補償／財政援助外，政府當局應提出協助業界繼續經營的建議。

17. 方剛議員贊同黃容根議員的意見。他表示，活家禽業一直通力合作，遵守政府當局為對付禽流感而採取的措施。鑑於政府當局已計劃在未來數年實施中央屠

宰，屆時會扼殺整個活家禽零售業，對整條活雞供應鏈的經營者、運輸商及工人造成重大影響，政府當局應研究為活家禽業訂出更慷慨的補償方案，以便他們可考慮會否在現階段退還牌照。方議員又詢問，儘管政府當局曾在批發市場、本地農場及內地註冊農場進行多次檢查和視察，為何仍無法追查病毒來源。

18. 鄭家富議員表示，他十分同情活家禽業的處境，鑑於政府當局錄得龐大財政盈餘，因此應更慷慨對待業界，因為政府當局為保障公眾健康而訂定的新政策會對業界造成重大影響。

19. 關於委員的意見，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解釋，鑑於在公眾街市收集的環境樣本中發現禽流感病毒，顯示病毒在街市內傳播，政府當局必須採取適當行動以保障公眾健康。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零售點會恢復出售活雞，只要活家禽業答應採取擬議的"日日清"措施，而政府當局會繼續與業界磋商，以期就這項建議達成共識。然而，若業界認為難以在零售點實行"日日清"的規定，並選擇向食環署退還牌照／租約結業，政府當局樂意考慮制訂自願退還活家禽牌照／租約的"終極"補償方案。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補充，若作出零售販商結業的安排，政府當局願意考慮業界的要求，讓他們改為售賣冷凍雞。

20. 陳婉嫻議員表示，她特別關注向受影響活家禽業工人提供的財政援助。她強烈認為，向這些工人提供的財政援助，應在政府當局提交財委會審批的財務建議中作為獨立的預算項目。她認為，政府當局應考慮利用免費注射禽流感疫苗的紀錄，作為證據以支持家禽業工人提出的補償申索。王國興議員贊同陳婉嫻議員的意見。他指出，由於許多活家禽業工人是件薪散工，不符合資格參加任何強制性公積金(下稱"強積金")計劃，他們無法提供任何強積金紀錄作為證明。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訂出建議向受影響工人提供財政援助協助時，會回應陳婉嫻議員及王國興議員提出的關注。

21. 主席提醒政府當局，議員在2006年11月29日的立法會會議上通過一項有關"活家禽業界援助措施及賠償政策"的議案，促請政府當局推行援助措施，以免嚴重打擊活家禽業，包括如因內地發生禽流感個案而需要禁止內地活禽鳥進口，向非長期僱用的工人提供財政援助。

暫停銷售活雞

22. 方剛議員表示，鑑於本地農場的雞隻並無感染禽流感病毒的跡象，他認為政府當局應准許本地養雞場把雞隻(特別是成年雞隻)推出市場發售。王國興議員亦詢問，可否把本地養雞場的活雞供應予食肆，以減低本地農場內活雞過於擠迫的情況，以及解決成年雞隻的問題。

23.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解釋，漁農自然護理署(下稱 "漁護署")署長已行使法定權力，宣布所有出售活雞的街市和新鮮糧食店為受傳染地方，同時不得在街市內處理雞隻或雞隻產品。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重申，雞胚接種測試將於數天內有結果，而測試結果可確實在本地養雞場有否發現禽流感病毒。不過，他強調，即使在本地農場未有發現H5N1流感病毒，只要就受傳染地方發出的命令仍生效，便不能恢復在零售點出售活雞。

24. 關於政府當局的回應，主席指出，一些新鮮糧食店及超級市場連鎖店有出售冷凍雞。他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准許那些亦獲許可出售冷凍雞的活家禽零售商，在暫停活雞進口及出售期間恢復出售冷凍雞，以減輕販商的財政困難。

25.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暫停從內地輸入活雞及暫停本地農場供應活雞21天，是參照世界動物衛生組織的指引而作出的決定。他重申，鑑於在4個公眾街市發現H5N1病毒，所有出售活家禽的街市及新鮮糧食店被宣布為受傳染地方。

26. 主席仍不信服政府當局的解釋，並質疑為何一些新鮮糧食店獲准出售冷凍雞，而該等新鮮糧食店附近可能有被視為受傳染的公眾街市／新鮮糧食店。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解釋，鑑於有關的新鮮糧食店一向有出售活雞，因而有感染禽流感病毒的風險，當局宣布該等店鋪為受傳染地方。由於當局在4個公眾街市內發現禽流感病毒，顯示禽流感有擴散跡象。雖然在其他公眾街市取得的環境樣本中並無發現禽流感病毒，但不能排除可能受到感染的風險。

27. 黃容根議員詢問，公眾街市是否被列入世界動物衛生組織指引所訂定的21天暫停期。漁護署助理署長(檢驗及檢疫)回應，根據世界動物衛生組織的指引，凡在涉及家禽業的地方(包括批發市場、零售店)發現有禽流感病毒，該等地方即被視為受傳染的地方。在受傳染地方內，所有活家禽及家禽產品均不准離開該處。關於活家禽的進口管制，不同司法管轄區可能會因應當地情

況(例如農業活動是否其主要經濟活動或生物保安的規定)，制訂不同的政策。漁護署助理署長(檢驗及檢疫)表示，根據世界動物衛生組織的指引，政府當局已就廣東省發生高致病性禽流感的各種情況下家禽及家禽產品的進口安排，制訂了區域管制政策。在區域管制政策下，如證實內地任何一個向香港供應活家禽的註冊農場爆發高致病性禽流感，會禁止從整個廣東省進口活雞21天。

### 走私活雞的問題

28. 郭家麒議員表示，政府當局未能找出受傳染雞隻的來源，同時亦未能確定受傳染雞隻是來自內地註冊養雞場或是與來自內地註冊養雞場的進口雞隻混雜的走私雞。他詢問，在有關的4個公眾街市內出售的活雞是否來自同一個註冊養雞場。

29. 海關助理關長(情報及調查)(署任)回應，並無證據顯示經常發生大規模的走私活動，把活雞從內地偷運到港。由2007年起，海關與警方合作，破獲3宗從海路走私活雞來港的個案。另兩宗懷疑走私活雞個案由漁護署偵破。最後一宗走私活雞的個案在2008年1月發生。海關助理關長(情報及調查)(署任)表示，海關已跟進業界指有人從邊境利用貨櫃走私活雞到港的聲稱，並加強檢查貨櫃車。自2008年1月，海關檢查了約2 600個貨櫃，至今並無發現有這類走私活動。關於近日在4個公眾街市發現H5N1禽流感病毒，海關已聯同漁護署及食環署調查當中是否涉及走私雞。為進行調查，海關人員向該4個公眾街市的活家禽攤檔商戶、以及其他攤檔商戶及保安人員進行查問，同時檢查及核對商戶(包括有關的批發商)提供的文件。至今，並無發現有可疑之處。

30. 至於郭家麒議員有關該4個公眾街市雞隻供應來源的提問，食環署署長表示，追查工作涉及18間內地註冊養雞場及超過20間本地農場。食環署職員至今於上周曾巡查其中8間內地農場，並無發現該等農場的活雞有任何異常。當局現正安排巡查其餘10間內地農場。在巡查期間，職員曾檢查養雞場的設施、環境衛生、農場生物保安設施、疫苗接種紀錄及藥物殘餘測試結果。食環署署長亦指出，非註冊養雞場的活雞與內地註冊養雞場的活雞互相混雜的機會相當低。內地當局對註冊養雞場實施嚴格的衛生及生物保安規定。出口到香港的雞隻會被檢疫5天，並由相關省份的出入境檢驗檢疫局進行檢測，其後加上封條，運往香港。食環署職員在文錦渡邊境管制站核對及收集隨活生家禽到港的動物衛生證明書，並檢查封條。在檢查該批進口家禽後，會收集血液

及泄殖腔分秘物樣本，以便檢測抗體水平及禽流感病毒。經檢驗的活雞會直接運往長沙灣家禽批發市場。若測試結果顯示家禽沒有H5禽流感病毒，便可發放銷售。

31. 副主席詢問，曾否發生公眾街市出售走私雞的個案。若走私雞與來自註冊農場的其他雞隻混雜，他懷疑政府當局可否偵察出來。他亦關注一些傳媒報道，指市民從羅湖返港時，很容易便把一些未經徹底煮熟的雞隻帶進香港。

32. 食環署署長回應，根據現行的發牌制度，家禽零售商如會被發現備存來歷不明的活雞，屬違反租約／牌照條件，會被檢控或被撤銷租約／牌照。食環署至今曾檢控兩宗此類個案，其中一宗的零售店持牌人被暫時吊銷牌照6個月。另一宗個案因證據不足而當局其後撤銷控罪。關於副主席關注走私未經徹底煮熟雞隻來港一事，食環署署長表示，在2008年3月20日前，任何人如被發現把鮮肉／未經徹底煮熟家禽帶進香港，初犯者會被警告，再犯時會被檢控。然而，由2008年3月20日起，任何人如被發現把鮮肉／未經徹底煮熟家禽帶進香港，均會在不給予任何警告下被檢控。自2008年3月起，檢控個案約500宗。他補充，政府化驗所可進行過氧化氫酶測試，把鮮肉和經烹煮肉類加以區分。

#### 在零售店推行"日日清"措施

33. 至於當局擬議在零售店推行"日日清"措施，副主席詢問，政府當局可否藉修訂發牌條件推行這措施。他又詢問，若活家禽業反對這措施，政府當局會否考慮立法推行強制性"日日清"措施。

34.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當局必須推行"日日清"措施，以免街市內病毒積聚。若不能確保街市的衛生條件和標準，可能會再度發生同類事故。食環署署長補充，政府當局可透過修訂租約條件在公眾街市推行"日日清"措施。然而，根據律政司的法律意見，政府當局需修訂法例，才可在新鮮糧食店和私營街市的活家禽檔位推行該項措施。

35. 關於政府當局的回應，副主席要求政府當局澄清，政府當局是否有意把暫停活雞進口及在街市銷售的21天限期延長，或引入立法修訂以落實"日日清"的政策。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政府當局會考慮業界對擬議"日日清"措施的意見及回應後才作決定。

36. 主席詢問，由於當局只須藉修訂租約條件便可在公眾街市推行"日日清"措施，因此會否出現只恢復公眾街市活雞供應的情況。鑑於法例修訂需時，因此新鮮糧食店或私營街市或領匯轄下街市內活家禽檔位不能恢復出售活雞。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公眾街市的活家禽檔位與新鮮糧食店會獲同等對待。政府當局會採取同一措施，預防零售點的活家禽引致禽流感的風險。

37. 鄭家富議員表示，漁護署、食環署及海關沒有採取行動解決走私雞的問題，同時亦沒有對零售商不匯報死雞的異常情況作出跟進。就此，他認為政府當局應對公眾街市內發現H5N1禽流感病毒的事件負全責。鄭議員表示，業界對推行"日日清"措施的支持甚為重要。若業界認為難以推行這措施，並願意交回活家禽牌照，政府當局應為業界從業員制訂慷慨的補償建議。

38.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政府當局有需要繼續與業界討論"日日清"建議。若業界表示他們不接納建議，並願意交回牌照，政府當局當然會考慮制訂向家禽業"購回"牌照的方案。然而，政府當局無法在現階段作出決定。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向委員保證，若有需要立法在零售店推行"日日清"措施，政府當局會平衡公眾健康、業界利益和香港市民的飲食習慣。

39. 關於鄭家富議員對食環署工作的意見，食環署署長表示，公眾街市的活家禽檔位和新鮮糧食店均須符合相關的租約／發牌條件，如違反有關條件，其租約／牌照可能會被吊銷。他指出，食環署職員每天巡查公眾街市兩次，上下午各一次。在過去12個月，食環署已進行了共78次調查行動，包括一些長時間埋伏行動，但沒有發現違規行為。食環署署長補充，在打擊走私活雞行動上，業界的合作至為重要。

40. 副主席表示，若活家禽業因預期在零售點推行"日日清"措施後導致經營困難，因而願意接受補償及退還牌照，當局便無需推行中央屠宰。

41. 主席表示，若政府當局承諾，在零售點推行"日日清"措施後便不會引入中央屠宰，業界對該建議或會有不同意見。

42. 郭家麒議員表示，事務委員會曾在不同場合討論在香港發展家禽屠宰及加工廠一事，而委員曾關注到屠宰加工廠經營者會壟斷活家禽市場及"鮮宰雞"的供應。他認為政府當局應參考新加坡的經驗，在香港設立數間地區屠宰場。

## 經辦人／部門

43.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會留意委員對家禽屠宰及加工廠營運的關注。政府當局於2008年11月與事務委員會討論家禽屠宰及加工廠時已向委員表示，為釋除委員的憂慮，日後的經營者須與政府當局簽訂協議。根據協議，經營者須符合規管屠宰費及家禽屠宰及加工廠壟斷市場的各項條件和條款。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補充，政府當局會繼續檢討發展家禽屠宰及加工廠的計劃。

## **II. 其他事項**

4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7時3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8年9月23日